

基于社区文化形式下互助养老服务的调查研究

◆苏锦良 贺微

(广州工商学院)

摘要:截至目前,我国固有的家庭养老模式已经被打破,新兴的社区养老模式俨然已经成为了一种新的趋势,而面对新型的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服务模式,如何能够更好地发展老人文化活动的多样性,丰富老人的思想情感,已经成了发展养老服务产业的核心,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服务模式的背景和现状,成为了本文重点分析的内容。而根据国内外现状对比,指出我国的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在发展路上所面临的问题,提出更进一步的发展对策。

关键词:互助养老;社区文化养老

一、提出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服务模式的背景

(一)社区文化互助养老的概念

社区文化互助养老理念是基于在社区群体中依赖老人文化活动的多样化、精神慰藉深度化的老人文化等活动形式开展老人互相帮助互相服务,鼓励老人之间互相帮扶、社工带动低龄老人服务高龄老人的一种新型养老模式;社区老人群体中的文化与互助养老有机地融合并协同发展,形成集老人日常帮扶、疾病陪伴、精神交流、情感宣泄、兴趣互动于一体的邻舍守望型新型社区养老模式。

(二)社会多元化养老模式的需要

中国据上世纪末已步入老龄化社会,庞大的老龄人口数量、社会养老机构的不足、优质公办养老机构资源紧缺而“一位难求”、民营养老机构收费过高“难以进入”,加之粗放化的管理导致问题重重,同时传统家庭养老水平下降、家庭规模小型化、精细化的形式日益凸显,养老模式逐渐转向多样化发展道路,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作为多样化养老服务模式的必不可少的一部分逐渐变得普及化、大众化。

(三)符合老年人精神的需求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城市化的加快,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并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日益增长,对养老的品质有了更高的要求。传统的养老模式不能满足老人们的需求,人们追求高品质、互助化的精神养老生活。而社区文化互助养老的文化活动、互动交流等恰好能够很好的满足老人情感上、心灵上和精神上的需求。

二、国内外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调查分析

(一)社区文化互助养老国外调查分析情况

根据调查研究发现,国外的社区文化养老和互助养老起步较早,形式多样化,政策较完善,并且大多数是基于国家政府倡导而建立起来。虽然确切的“社区文化互助养老”并未被提出,但是社区文化互助养老的理念在部分养老模式中显而易见。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有以下几种:

日本“个个SEVEN”老人公寓,以“自立与共生”为生活理念,以互助互娱为生活方式,打造属于自我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服务;英国“去机构化”养老, S.Tester (1989) 经过对社区照顾服务研究发现,社区老人可以享受与其他老人互助、日常看护、家政、教育、娱乐等精神性服务;美国“太阳城中心老人社区”,是美国社区文化下的品质养老的典型,这里的老人不仅可以通过互相帮助、互相照料,实现互助养老,更能体验社区俱乐部、健康运动、老人兴趣课程等文化素质的娱乐;德国慕尼黑黑奥古斯提诺姆老年公寓,该老年公寓的配套设施完善,包括健身中心、图书馆、多功能小剧院等在内的多项娱乐设施,而这些配套的娱乐设施很好的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需求。

(二)社区文化互助养老国内调查分析情况

至此,我国并未有学者提出“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模式”的确切理念,再加上学者对此的研究和实际案例少之又少,而主要都是社区文化养老和互助养老的单独研究和案例。因此接近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模式的案例并不多,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有以下三种:

北京“街坊养老院”,由闲置房新建成,着重发展提供日间照料、精神慰藉、活动服务等一体化养老模式;上海“绿地21新城”,其致力于打造多功能、区域资源共享的综合养老社区;乌兰察布市和河北省肥乡县的幸福院:则以“集体建院、集中居住、自我保障、互助服务”为特点,并结合基础文化活动,发展社区互助养老。上述的例子中更多倾向于独立的社区文化养老和互助养老的理念,之间相互融合力度颇浅。故我国政府部门提出了“居家、社区和互助式养老,推进医养结合,提高养老院

服务质量”的政策导向。

三、我国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存在面临挑战

(一)社区养老服务相关法律的不完善

虽然我国已经大力发展社区养老,但相关的法律法规并没有具体的规范以及陈述,也没有专门的政府机构来制定相关制度来规范社区养老的发展,使得大部分家庭对于社区养老没有准确清晰的认识和定位。此外对于社区养老中老年人的权益保护问题以及其它的许多相关内容都没有明确的规范,一直呈现模糊的状态。鉴于此,我国虽然已经大力发展社区养老,但是相关的法律没有得到发展,使得在初期发展社区养老的阻力很大。

(二)社区老年人对圈子文化强烈的需求得不到满足

目前,我国居民活动增多,活动需求扩大,满足居民活动需求的文化公园和公共设施增多,但独属于老年人的公共设施资源明显匮乏,活动空间不足,导致老年人活动的文化圈子倍受局限,文化服务和消费的产品也明显不够丰富,并且文化兴趣活动项目的可持续性不高,致使社区养老文化发展缺乏实际意义。另外,虽然部分地区已经全面开启了发展社区养老服务,但是由于建设初期,前期投资成本过大,部分社区收取高昂的服务费用,导致此地老年人的受益范围小,不能满足当地所有老人的需求。

(三)社区基础设施不完善,医养结合不明显

由于政府的监管力度不足、社区养老资金紧缺。社区老人文化活动的设施破损缺乏程度明显,包括老人运动器材和场地、医疗设备、宿舍饭堂设施、日常活动场所、兴趣互动设施等。医养结合资源、医务人员执行力不足、缺乏老人心理开导、老人健康生活行为引导等。

四、开展社区文化互助养老的发展对策

(一)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政府政策帮扶支持

相较于国内外其他的养老模式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模式起步晚,推广难度大、宣传不足等问题明显存在,导致人们对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模式优势的了解不足。政府应在工作报告中把“社区文化互助养老”写入其中,增加新型创新宣传方式,拓宽推广渠道,并出台完善相关养老法律政策等,提高人们对“社区文化互助养老”的认可度,加快推进社区文化互助养老大众化、普及化、规范化、标准化。

(二)完善硬件设施,增加建设投入

社区文化互助养老对社区的比普通社区的基础设施设备要求更高,政府部门应加大对社区建设投入,其中包括文化娱乐活动空间建设、老人社区兴趣互动交流中心建设、专业医疗设备等。丰富充实养老社区的设备,提高老人的兴趣,鼓励和吸引老人参与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有助于快速推动社区文化养老步入正常化、规范化的发展道路。

(三)细化社区管理制度,强化社区队伍建设

建立社区老人个人档案,记录老人身体、心理等多方面情况,对老人突发情况进行有效预测。完善医务人员、膳食保健、文化活动、社区志愿者和社工人员等的管理制度等,增加社区服务队伍的理论知识实践技能等专业化培训,着力打造专业化、职业化的管理服务队伍,加快形成规范化的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模式。

结语

发展成熟的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是加快推进我国养老产业的结构升级转型的重大一步。本文认为,充分发挥政府导向作用,促进社区文化与互助养老深度融合,充分释放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的潜力,丰富社区文化互助式养老的形式和内容,及深化社区文化互助养老服务的模式,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刻不容缓。

参考文献:

- [1]张志雄,孙建娥.多元化养老格局下的互助养老[J].老龄科学研究.2015.
- [2]路德仁.现代交际.《我国社区文化养老方式在传统文化视角下的探讨》.2017

作者简介:苏锦良(1998—),男,广州工商学院经济贸易系,本科在读,专业:国际经济与贸易,研究方向:社区养老服务。贺微(2000—),女,广州工商学院经济贸易系,专科在读,专业:金融管理,研究方向:社区养老服务。

指导老师:曾素梅、王硕。